

证券代码：837769

证券简称：金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## 浙江金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6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伯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、决议等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决议内容没有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情形，会议程序规范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

(一)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就 2015 年度公司经营状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就 201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表示审计的结果, 汇报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数据和财务目标完成情况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# 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指标和市场变化情况, 以及 2016 年的市场开拓计划, 提出公司收入、费用、成本的有效控制和安排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大信审字【2016】第3-00574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8,605,448.83元，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为733,968.28元，资本公积20,000,000.00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再向股东分配利润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3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同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大信审字【2016】第3-00574号《审计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3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审核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同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大信专审字【2016】第 3-00177 号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审核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6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浙江金大地农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诸暨红土地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陈伯宜、陈国义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 2015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《关于追认公司 2015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补发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6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浙江金大地农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诸暨红土地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伯宜、陈国义回避表决。

(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的公告》（补发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浙江金大地农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诸暨红土地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伯宜、陈国义回避表决。

(十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决定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柏瑞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姜宏志、王磊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浙江金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山东柏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金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浙江金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6月29日